

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基本信息采集标准（2022 年）

（本标准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制定）

一、信息采集内容

1.考生信息库，FOXPRO 数据库格式，以院校简称命名。

二、考生信息库结构

编号	字段名称	是否可为空	类型	长度	字段说明
1	SYFW		C	20	生源范围，填写中高职贯通
2	XM	不能为空	C	24	考生姓名（请中职校和高考报名库中考生姓名校对，保持一致）
3	XBDM	不能为空	C	1	性别代码（1 男，2 女）
4	SFZH	不能为空	C	18	身份证号或军官证号（字母大写）
5	BMH	不能为空	C	14	报名号（中高职贯通考生均已参加过高考大报名，已获得报名号,以 22310 开头）
9	KSLXDM	不能为空	C	1	9 自定义项（单考）
10	BYXXMC	不能为空	C	60	毕业学校全称
11	WYYZDM	不能为空	C	1	应试外语语种代码 0 不应试外语 1 英 2 俄 3 日 4 德 5 法 6 西班牙 7 其他外语
12	KSTZBZ		C	10	考生特征标志，代码表见附录
13	YXDM	不能为空	C	5	录取院校代码（国标码）
14	YXMC	不能为空	C	60	录取院校全称
15	ZYDM	不能为空	C	6	录取专业代码（新国标码）
16	ZYMC	不能为空	C	100	录取专业全称
17	KLDM	不能为空	C	1	Z 不分文理
18	CCDM	不能为空	C	1	录取层次代码（1 本科，2 专科）
19	XZ	不能为空	C	1	录取学制年限，用 1，2，3 表示
20	KM1		N	3	科目 1 成绩（无小数）
21	KM2		N	3	科目 2 成绩（无小数）
22	KM3		N	3	科目 3 成绩（无小数）
23	KM4		N	3	科目 4 成绩（无小数）
24	KM5		N	3	科目 5 成绩（无小数）
25	KSTZF		N	3	考生特征分（无小数）
26	ZF		N	3	录取总分（无小数） 录取考生分数必须大于 100 分，各科目总分之和必须等于 zf
27	BZ1		C	40	备注 1
28	BZ2		C	40	备注 2
29	BZ3		C	40	备注 3

三、附录：

KSTZBZDM

考生特征标志代码

A-省级优秀学生	B-思想政治品德突出
C-省级以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或奥赛一等奖以上	D-重大体育比赛前六名
E-国家二级运动员（含）以上	F-自谋职业城镇退役士兵
G-三等功退役军人	J-省级（含）以上优秀学生干部
H-二等功（含）以上或被大军区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的退役军人	L-省级劳模、先进工作者
K-省级（含）以上三好学生	N-归侨、华侨子女、归侨子女
M-聚居少数民族	Q-退役军人
O-台湾省籍青年	P-烈士子女
S-港澳青年	R-散居少数民族
T-残疾青年	W-有违规记录

注：考生若有多项特征，应将对应标志代码同时体现在考生特征标志（KSTZBZ）信息项内，左对齐且其间不留空。

制定日期：2012年3月20日